

109學年度第2學期(期初)學生助理員暨教師助理員申請作業時程			
日期時間	內容	地點	備註
12/15(二)~12/25(五) (至12/25(五)中午12時止)	受理各校申請	特教通報網、 本市特殊教育 資訊網	兩網站皆需點選申 請才算完成
12/15(二)~12/29(二) (至12/29(二)中午12時止)	補件	本市特殊教育 資訊網	
1/11(一) 09:00-17:00	初審會議		
1/12(二)-1/13(三)12時前	初審結果公告	本市特殊教育 資訊網	請各校自行於本市 特教資訊網查閱結 果，如無異議可逕 依109年12月14日 高市教特字第 10939512800號函 <u>辦理甄選聘用教師 助理員。</u>
1/13(三)-1/14(四) (至1/14(四)下午4時止)	受理申請複審	本市特殊教育 資訊網	
1/18(一)中午12時前	1. 公告複審議 程 2. 彙整複審名 冊	本市特殊教育 資訊網	有申請複審學校請 依本市特殊教育資 訊網首頁公告時 間、地點前來出席 即可， <u>本局不再另 函通知。</u>
1/20(三) 09:00-17:00	複審會議	仁武特殊教育 學校職訓大樓 3樓	1. 場地暫定。 2. 09:00-09:30 審查委員會前會 議。 3. 出席人員請逕依 109年12月14日高 市教特字第 10939512800號函 惠予公假登記。 未出席者視同放棄 複審。